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　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羅瑋妮
電話：02 7736-5600
電子信箱：wnl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962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課程表

裝

主旨：函轉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中小學在職教師暨行政人員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114年(臺南場)感性啟蒙教師研習課程資訊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學校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予參予人員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14年9月10日北藝大藝教字第1141003486號函辦理。

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參與人員：

1、中小學教師(以非藝術領域教師優先)。

2、行政人員(包含a.縣市承辦美感教育行政人員、主管與候用校長；b.學校校長、主任與組長)。

線

(二)日期：114年10月30日至31日(星期四、星期五)。

(三)地點：奇美博物館(臺南市仁德區文華路二段66號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：課程代碼：5216270，課程名稱：(臺南場)114年「美感素養提升計畫」-感性啟蒙研習課程(北藝大)。

2、"無"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者：請加本案官方line帳號(搜尋ID：@520sqigy)，由工作人員協助報名。

3、為符合本計畫推廣精神及原則，本案保有錄取名額篩選之權益，敬請見諒。

(五)研習內容：感性啟蒙課程，以跨領域藝術、藝術教學及地方文化特色融合為主軸，透過藝術發散、實驗、創造、感官經驗，認識發掘藝術的跨界及多樣性，透過表演藝術、新媒體藝術跨領域結合，揉合出有別於以往的新形態藝術樣貌，再進一步透過藝術呈現出在地文化的轉化與價值提升，從而思考藝術教育交織的可能性及多元性；行政人員為推動教育政策與方案的樞紐，亦是國家政策落實的關鍵，將行政人員與非藝術相關背景之教師共同融合，一同發想激盪出運用美感經驗編織的藍圖，串聯生活、文化、鑑賞與經驗的藝術方法。此課程特與"臺南奇美博物館"合作辦理及規劃課程內容，有大師講座課程以及精彩的小提琴現場演奏，並將延伸結合奇美樂器館藏導覽解說等精彩內容，帶領大家體驗不同的美感旅程。

三、以上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研習承辦人員黃湘芸助理，Email：tnuaartist@gmail.com，電話：02-2896-1000轉5273。

四、檢附原函及課程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私立玉秀雙語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明達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臺南市私立長榮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長榮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港明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